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ibaba Pictures Group Limited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0)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 及 註銷購股權

#### 授出獎勵股份及註銷購股權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向50名獲選僱員授出合共42,865,650股獎勵股份，其中8,226,250股獎勵股份及34,639,400股獎勵股份分別授予兩名關連承授人及48名非關連承授人。所有42,865,650股獎勵股份已授予承授人，作為註銷彼等先前各自獲授之購股權之代價。

授出事項不會導致發行任何新股份，亦不會對本公司現有股東之股權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於授出事項作實及待承授人接納後，171,462,600份購股權將予註銷。

## 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向承授人授出合共42,865,650股獎勵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所有42,865,650股獎勵股份已授予相關承授人，作為註銷彼等先前各自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獲授且仍未行使之購股權之代價。授予承授人之每股獎勵股份賦有權利，可於其歸屬日期接收一股股份，且授出之獎勵股份不受表現目標所限。獎勵股份將分五批等量歸屬，其中第一批將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歸屬，而餘下四批將於其後每六個月分批歸屬，惟本公司可按各承授人與本公司簽立之獨立授予函件所載對歸屬時間表作出任何修改。倘出現相關授予函件中列明之任何情況，則就相關股份而言任何已授出但未歸屬之獎勵股份將自相關情況出現時起自動失效及不得行使。

該等承授人中，兩名為關連承授人，以及48名為非關連承授人。合共42,865,650股獎勵股份中，(i)7,656,250股獎勵股份授予李捷先生（彼為執行董事，並因此為關連承授人），(ii)570,000股獎勵股份授予孟鈞先生（彼為執行董事，並因此為關連承授人），及(iii)34,639,400股獎勵股份授予非關連承授人。

就向兩名關連承授人授出之8,226,250股獎勵股份而言，董事會須促使受託人以本公司作出之現金注資自市場購買現有股份，並將以信託形式為關連承授人持有，直至該等獎勵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該等關連承授人為止。按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授出事項日期）聯交所所報之每股股份收市價0.51港元計算，授予關連承授人之獎勵股份之市值為4,195,387.50港元。

董事會（包括但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各關連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惟李捷先生及孟鈞先生各自已就向彼等授出獎勵股份之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李捷先生及孟鈞先生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上述任何人士之聯繫人。

授予48名非關連承授人之34,639,400股獎勵股份來自現時於信託項下持有並由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為信託基金之一部分進行管理之現有股份。受託人將繼續代非關連承授人以信託形式持有上述獎勵股份，並將於彼等各自之獎勵股份歸屬及結算後，按彼等各自之份額，分別免費轉讓予彼等。

授出事項不會導致發行任何新股份，亦不會對本公司現有股東之股權產生任何攤薄影響。

### 上市規則之涵義

股份獎勵計劃乃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的上市規則第17章生效日期前採納。本公司將根據現有股份計劃的過渡安排遵守新的第17章。

各關連承授人為執行董事，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向各關連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然而，待該等授予關連承授人之獎勵股份歸屬及結算後，將不會配發及發行任何新股份。由於獎勵股份乃根據關連承授人各自與本公司訂立之服務合約向彼等授出，並根據彼等各自之服務合約構成其薪酬待遇之一部分，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向各關連承授人授出獎勵股份獲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註銷購股權

42,865,650股獎勵股份已授予承授人，作為註銷彼等先前各自根據購股權計劃而獲授且仍未行使之購股權之代價。因此，於授出事項作實及待承授人接納後，171,462,600份購股權將予註銷。上述安排之目的為全面激勵及鼓舞僱員留任本集團，促進未來發展及擴張。

在上文所述接納獎勵股份的規限下，合共171,462,600份購股權中，(i)先前授予李捷先生(彼為執行董事，並因此為關連承授人)的30,625,000份購股權，(ii)先前授予孟鈞先生(彼為執行董事，並因此為關連承授人)的2,280,000份購股權，及(iii)先前授予非關連承授人的138,557,600份購股權將全部予以註銷。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聯營實體」	指	集團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投資其投票權20%或以上之任何公司以及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任何公司，包括該控股股東之附屬公司
「獎勵股份」	指	就獲選僱員而言，董事會授出之股份數目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60）
「關連承授人」	指	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承授人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僱員」	指	任一集團公司或任何聯營實體之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顧問、行政人員或高級人員、董事（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授出事項」	指	合共授出42,865,650股獎勵股份
「承授人」	指	50名獲選僱員，均為新的上市規則第17章17.03A條項下之合資格參與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指其中任何一間或指明之一間公司，「集團公司」應據此詮釋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非關連承授人」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承授人
「購股權」	指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
「獲選僱員」	指	獲董事會選定為可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之僱員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股份計劃」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為本公司當時及不時之附屬公司(定義見《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之公司，不論於香港或其他地方註冊成立
「信託契據」	指	本公司(作為財產授予人)與受託人(作為受託人)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訂立之信託契據(經不時重訂、補充及修訂)
「受託人」	指	於信託契據中宣佈為信託當時之一名或多名受託人

代表董事會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樊路遠**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樊路遠先生、李捷先生及孟鈞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立新女士、童小幟先生及陳志宏先生。